**公司存留（联）**

解除（终止）劳动关系证明

兹有 陆秀梅 （身份证号为： 441881199712225028 ）于 2019 年 05 月 14 日入职我公司任 拓展专员 岗位，并签订为期 4 年的劳动合同，合同期限自 2019 年 05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3 日止。现其因 个人原因 于 2022 年 04 月 13 日向公司提出辞职申请。因此，公司同意并决定于 2022 年 05 月 18 日与其正式解除劳动关系，工资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正常结算，无任何其他劳动纠纷。

员工签字：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2022 年 05 月 18 日

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 骑缝章 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┈

**员工存留（联）**

解除（终止）劳动关系证明

兹有 陆秀梅 （身份证号为： 441881199712225028 ）于 2019 年 05 月 14 日入职我公司任 拓展专员 岗位，并签订为期 4 年的劳动合同，合同期限自 2019 年 05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3 日止。现其因 个人原因 于 2022 年 04 月 13 日向公司提出辞职申请。因此，公司同意并决定于 2022 年 05 月 18 日与其正式解除劳动关系，工资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正常结算，无任何其他劳动纠纷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2022 年 05 月 18 日